



# 龙川江大型灌区工程规划报告编制项目

##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龙川江大型灌区工程规划报告编制项目，规划项目资金来源于政府投资，投资计划已落实，招标人为楚雄彝族自治州水务局，招标代理机构为楚雄华水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拟建龙川江大型灌区位于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涉及南华县、楚雄市、牟定县和禄丰市，地处滇中腹地，区域内光热资源丰富，耕地广泛分布于龙川江干流两岸，是楚雄州粮食主产区和经济核心区。灌区现有耕园地面积 58.4 万亩，工程总体布置拟通过滇中引水工程的补给调蓄和大中型水库联合调度，规划以龙川江干支流为纽带，配合周边水源工程为结点，通过干支流开发并重、蓄引调相结合的方式，着力构建互连互通的区域水网体系。

南华县，地处滇中高原西部，地跨东经  $100^{\circ} 44' - 101^{\circ} 20'$ 、北纬  $24^{\circ} 44' - 25^{\circ} 21'$  之间。县域东西横距 64.6 公里，南北纵距 71.7 公里，面积 2343 平方公里。东接楚雄、牟定；南连楚雄、景东；西邻弥渡；北毗祥云、姚安。东距省会昆明 192 公里、州府楚雄 33 公里，西距大理 175 公里，北距四川省攀枝花市 225 公里。南华县地势呈西北高、东南低，西南群山纵横，东北丘陵起伏，间有少量平坝和峡谷。境内最高山峰为红土坡镇龙潭山的烧香寺山，海拔 2861.1 米，最低点位于马街镇威车村倒座窑，海拔 963 米。

楚雄市，位于云贵高原中部，为元江水系与金沙江水系的分水岭地带，地跨东经  $100^{\circ} 35' - 101^{\circ} 48'$ 、北纬  $24^{\circ} 30' - 25^{\circ} 15'$  之间。东邻禄丰县，南连双柏县，西与南华县和思茅市景东县接壤，北同牟定县毗邻。楚雄市人民政府驻鹿城镇，东距省会昆明 138 千米，西距大理州首府下关 178 千米。楚雄市幅员面积为 4433 平方公里。楚雄市境内河流分属元江、金沙江两大水系。元江上游的礼社江，从南华县入境，穿越市境西南部，支流有马龙河、三街河、白衣河、五街河、邑舍河、碧鸡河、自雄河；金沙江水系有其支流龙川江从吕合入境，自西向东流经东瓜、鹿城、苍岭，再由西向北出境，是楚雄市坝区的主要河流。主要支流有紫甸河、西静河、河前河、寨子小河、青龙河、苍岭小河。

牟定县，位于云南省中北部，楚雄彝族自治州中部，地跨北纬  $25^{\circ} 09' - 25^{\circ} 40'$ ，东经  $101^{\circ} 19' - 101^{\circ} 51'$  之间。东邻禄丰市，南连楚雄市，西与南华县、姚安县相连，北与大姚县、元谋县接壤。南北最大纵距 57.6 千米，东西最大横距 53.6 千米，总面积 1464 平方千米。牟定县境内有河流 9 条，绕境河流 3 条均属金沙江水系，自流灌能力约 10000 至 12000 亩农田，主要河流有龙川河，勐岗河、紫甸河、冷水河、

六渡河、观音塘河、大力河、小力歪河、古岩河、猫街河、石者河、羊臼河，且多数河流均属边界河流，入境水量少，出境水量多。

禄丰市，地处云南省中部、楚雄彝族自治州东部，位于北纬 $24^{\circ} 51' \sim 25^{\circ} 30'$ ，东经 $101^{\circ} 38' \sim 102^{\circ} 35'$ 之间。东与昆明市富民县、西山区、安宁市接壤，南连双柏县和玉溪市易门县，西倚楚雄市、牟定县，北邻元谋县、武定县。东距省会昆明97千米，西离州府楚雄85千米，总面积3536平方千米。禄丰市坐落于金沙江、元江两水系上游分水岭地段，乌蒙、云岭余脉延绵至境，星宿江、龙川江、沙龙河纵横其间。全市有2平方千米以上的坝子25个，坝区面积占国土面积的8%，其中罗次坝子最大、面积103平方千米。境内可供利用的低丘缓坡面积达2.2万公顷。全市已建成中小型水库248座，总库容2.46亿立方米，有效灌溉面积16.17千公顷。

2.2 预算金额：本项目招标预算金额为280.00万元。

2.3 招标范围：工程建设任务是对灌区水资源充分利用（含引调水及蓄水工程），对输水管网完善配套，大力推广节水技术措施，提高水利用率，使有限的水资源充分发挥效益，促进灌区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编制完成《龙川江大型灌区工程规划报告编制项目》。

2.4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日起10个月内提交规划报告编制成果，至规划成果评审通过为止。

2.5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规程规范要求，满足审批要求，规划报告通过主管部门批复。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人须为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须具有工程咨询甲级资信证书（业务须含水利水电），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承担本项目规划编制的能力。

3.2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水利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3.3 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须具备水利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3.4 其他人员要求：拟投入本项目的其他人员至少包含规划、水文、水工、地质、造价、水保、征地移民、环评专业，并具备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3.5 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须提供近三年（2020年-2022年或2021年-2023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财务报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现金流量表】。若成立时间不足3年，则按实际经营年限提供。成立不足1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自行编制的财务报表或近三个月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6 信誉要求：

3.6.1 投标人信誉条件良好，当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资质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未因不良记录被行政主管部门停止投标资格、未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等被列入黑名单或被行业行政主管部门行政处理或处罚，投标人须对此作出承

诺。

3.6.2 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以“信用中国”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须附网站查询截图。

3.6.3 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6.4 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无不良行为记录，投标人须附网站查询截图。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8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注：拟派本项目的所有人员及委托代理人必须是投标人单位在职员工，提供自2024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少于连续3个月的由社会保险部门或机构出具的上述人员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扫描件（退休人员提供聘用证明及退休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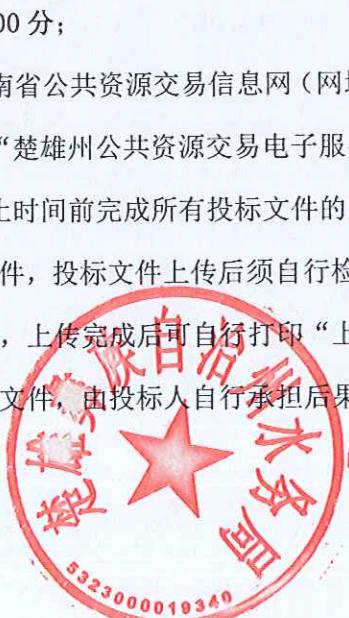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9月6日00时00分至2024年9月12日23时59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选择地区“楚雄州”，切换至“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楚雄州）”，凭企业数字证书在网上免费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他招标资料（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此为获取招标文件及其他招标资料的唯一途径。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选择地区“楚雄州”，切换至“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楚雄州）”进行注册并在网上申请办理证书，以便获取招标文件（数字证书（CA）办理流程详见网页）。

#### 5.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为：2024年9月19日09时00分；

5.2 网上上传：网上上传网址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选择地区“楚雄州”，切换至“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楚雄州）”，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要求上传全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上传后须自行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并进行确认签名后，方完成全部投标文件网上上传操作，上传完成后可自行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及责任。



5.3 开标地点：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 号开标室。

#### 6、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本项目采用网上远程解密方式进行本项目开标活动，操作方式请各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选择地区“楚雄州”，切换至“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楚雄州）”，在“办事指南”中下载《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用投标人和投标人）》查看。开标时投标单位无需递交光盘等实物资料，无需到现场出席开标会议。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所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及责任。

####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招标公告将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选择地区“楚雄州”，切换至“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楚雄州）”、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pubservice.com/>）上发布。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在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楚雄彝族自治州水务局

地址：楚雄市鹿城西路225号

联系人：段芹美

电话：0878-3130215



招标代理机构：楚雄华水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楚雄高新区彝人古镇水岸商街 C33-4 号

联系人：杨工

电话：18508780314



监督部门：楚雄彝族自治州水务局

地址：楚雄市鹿城西路 225 号

电话：0878-3112063

